

证券代码：300871

证券简称：回盛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7

转债代码：123132

转债简称：回盛转债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健女士主持，本次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内容符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相关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张卫元先生、

关联监事李红霞女士均已回避表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助于促进公司建立、健全员工长效激励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关联监事李红霞女士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关联监事李红霞女士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上述事项

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本金安全以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最新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公司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制度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